

“读·品·悟”◆中学生分级阅读系列◆

新课标 人文读本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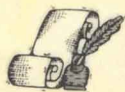
放眼观社会 高中第3卷

人与社会

社会是人的社会，社会也是情感的社会。当我们站在一定的高度去反观社会，会看到爱在这个社会中的维系作用，也会透视到社会的污点与亮点，观照到人类的过去、现在与未来。

通过阅读，我们可以对校园生活之外的社会生活进行了解，使我们更快地接触社会、迈入社会。

读经典作品



与大师对话

丛书主编：刘伟厚

本书主编：杨晓丽



花山文艺出版社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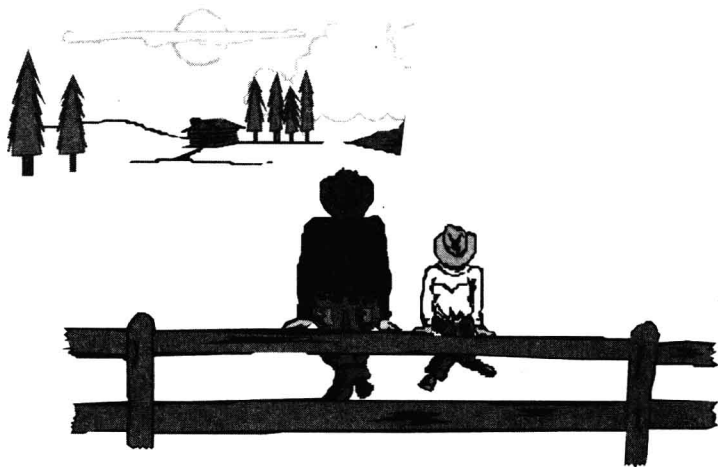
“读·品·悟”中学生分级阅读系列◆人与社会

放眼观社会

(高中第3卷)

◎丛书主编：刘伟厚

◎本书主编：杨晓丽



花山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放眼观社会. 高中. 第3卷 / 刘伟厚主编. —石家庄:
花山文艺出版社, 2005

(“读·品·悟”中学生分级阅读系列. 人与社会)

ISBN 7-80673-618-2

I. 放... II. 刘... III. 语文课—高中—课外读物

IV. G634.303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5)第 013255 号

丛 书 名: “读·品·悟”中学生分级阅读系列

书 名: 放眼观社会(高中第3卷, 人与社会)

丛书主编: 刘伟厚

本书主编: 杨晓丽

策 划: 张采鑫

责任编辑: 李 鸥

特约编辑: 高长梅

美术编辑: 齐 慧

装帧设计: 红十月工作室

责任校对: 童 舟

出版发行: 花山文艺出版社(邮政编码: 050071)

(河北省石家庄市和平西路新文里 8 号)

网 址: <http://www.hspul.com>

E-mail: hswybs@heinfo.net

销售热线: 0311-7056031 5915084 5915087

邮购热线: 0311-5915261

传 真: 0311-7815440

印 刷: 北京市德美印刷厂

经 销: 新华书店

开 本: 787×960 1/16

字 数: 200 千字

印 张: 11.75

版 次: 2005 年 4 月第 1 版

2005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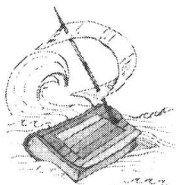
书 号: ISBN 7-80673-618-2/G·176

定 价: 15.80 元

(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·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)

导

读



我们人类生活在社会当中,就要不可避免地和周围的人与事发生着这样或那样的关系;我们不是独立的一员,而是复杂的社会关系网上的一个个小小的“结”。我们在生活着,社会在运转着,这样,在这种同步之中,文明在前行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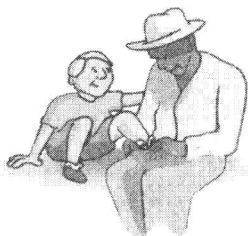
社会是人的社会,社会也是情感的社会。当我们站在一定的高度去反观社会,会看到经济在这个社会中的推动作用,会看到爱在这个社会中的维系作用,也会透视到社会的污点与亮点,观照到人类的过去、现在与未来。

人生活在这个世界上,不应该只求衣食住行的满足,我们应该将自己投身到社会实践中;社会的进步依赖于社会的每个成员,这就需要人类在社会中应寻求整体素质的提高,寻求人的全面发展。我们应该通过教育,启蒙人性、完善人格,以教育促科技,以科技促发展,从发展中求进步。当然,这里的进步是双重的,一是物质方面,一是精神方面。我们每一个人在社会中都应承担着一定的责任和义务,都应该以正确的人生观、价值观、世界观,去提高自身素质,促进自身发展进而推动社会的全面发展,担当起作为人类成员的神圣责任。

通过阅读,我们可以对校园生活之外的社会生活进行了解,以使我们更快地接触社会、迈入社会,并对不同历史时期的社会有所了解,对社会中的现象进行自己的独特把握。



目 录



放眼观社会(人与社会)

第一单元 人生与社会

十八岁出门远行	余 华(3)
芝加哥之死	白先勇(8)
鼓掌	李 琳(15)
月牙儿(节选)	老 舍(16)
下棋	贾平凹(19)

第二单元 “爱”的诠释

父亲母亲之间	饯 楼(27)
秋天的怀念	史铁生(31)
笑与泪	纪伯伦(32)
一束鲜花一杯清茶	碧 野(34)
诗二首	舒 婷(38)

第三单元 言说父亲

哦,你是我的父亲	钱理群(43)
父亲与我	拉格克维斯特(46)
父子情	舒 乙(49)
父亲的衣架	山 谷(52)
最后一个鼓手	师永刚(53)

第四单元 针砭时弊

- 唐僧将提拔谁 吴 非(59)
- 二丑艺术 鲁 迅(61)
- 孩子救救我们 邵燕祥(62)
- “众所周知”和众所不知 王乾荣(63)
- 丑陋的中国人 柏 杨(65)

第五单元 旷世演讲

- 我有一个梦想 马丁·路德·金(77)
- 人们一思索,上帝就发笑 米兰·昆德拉(80)
- 在巴尔扎克葬礼上的演说 雨 果(84)
- 和诗歌爱好者谈诗 艾 青(86)
- 娜拉走后怎样 鲁 迅(89)

第六单元 与时代共舞

- 读数时代 南 帆(97)
- 我们的后代如何生存 张 序(103)
- 他人 张抗抗(106)
- 迷信科学与相信骗术 王彬彬(111)
- 喊叫水 朱增泉(113)

第七单元 议论与说理

- 谈读书 培 根(121)
- 美腿与丑腿 富兰克林(122)
- 专门与博识 郭预衡(123)
- 再论雷锋塔的倒掉 鲁 迅(125)
- 论贪污 吴 晗(128)

第八单元 吃在四方

- 武汉人过早 方 方(135)
- 吃在成都 林文询(139)
- 南京的吃 叶兆言(142)
- 北京的饮食 洪 烛(145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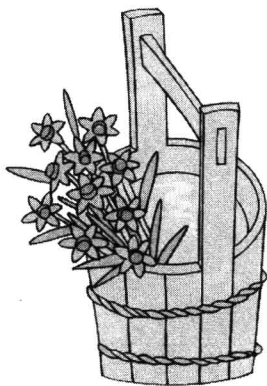
羊肉泡馍	阎 纲(150)
------------	----------

第九单元 忧国忧民

自京赴奉先县咏怀五百字	杜 甫(157)
古风·其十四	李 白(159)
答司马谏议书	王安石(160)
谏太宗十思疏	魏 征(161)
狱中杂记	方 苞(163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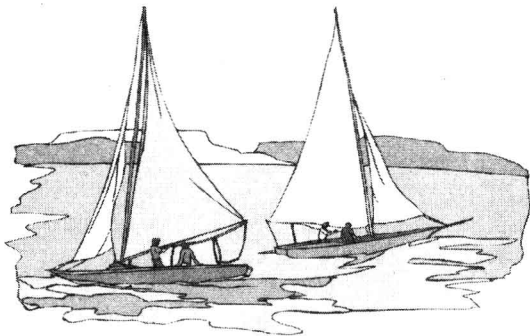
第十单元 古人的深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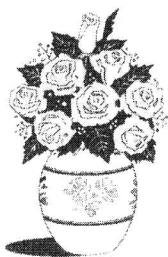
马蹄	庄 子(169)
读孟尝君传	王安石(170)
论贵粟疏	晁 错(171)
察今	吕不韦(174)
纵囚论	欧阳修(175)



人 / 生 / 与 / 社 / 会

余 华	十八岁出门远行
白先勇	芝加哥之死
李 琳	鼓掌
老 舍	月牙儿(节选)
贾平凹	下棋





正如余华所写,当我们 18 岁出门远行,我们面临的将是什么呢?是荆棘丛生,还是鲜花满地?在即将迈入成人的日子里,人生与社会是一种什么样的关系呢?社会是一个什么样子呢?这些,都是我们所急于知道的。

在社会中,人际关系是一个重要的平台,我们现在处在一个人际关系开始走向社会化的转折时期,会遇到各方面的人际关系:师生之间、同学之间、同乡之间以及个人与班级、学校之间等等。面对如此众多的人际关系,有的同学因为处理不当,整日郁郁寡欢,心情沮丧;有的同学因为人际关系紧张,精神压力很大。如何处理好人际关系,对于我们将来踏上社会,对于我们未来事业的成就,有着至关重要的意义。当别人遇到困难、陷入困境时,你能伸出援助之手,帮助困难者,安慰失意者,可以很快赢得别人的信赖,建立起良好的人际关系。这些都是我们迈入社会的基础,但这种关系的处理,依靠的决不是拍马溜须,而应是浩然正气。

社会中,哪怕是一个笑脸,一个体贴的眼神,一句温暖的话语,都能让人感到安慰,感到振奋。而漠不关心、麻木不仁,则会使人对社会感到恐惧,从而无法向社会迈出坚定的一步。

十八岁出门远行^①

◇余华

柏油马路起伏不止，马路像是贴在海浪上。我走在这条山区公路上，我像一条船。这年我18岁，我下巴上那几根黄色的胡须迎风飘飘，那是第一批来这里定居的胡须，所以我格外珍重它们。我在这条路上走了整整一天，已经看了很多山和很多云。所有的山所有的云，都让我联想起了熟悉的人。我就朝着它们呼唤他们的绰号。所以尽管走了一天，可我一点儿也不累。我就这样从早晨里穿过，现在走进了下午的尾声，而且还看到了黄昏的头发。但是我还没走进一家旅店。

我在路上遇到不少人，可他们都不知道前面是何处，前面是否有旅店。他们都这样告诉我：“你走过去看吧。”我觉得他们说得太好了，我确实是在走过去看。可是我还没走进一家旅店。我觉得自己应该为旅店操心。

我奇怪自己走了一天竟只遇到一次汽车。那时是中午，那时我刚刚想搭车，但那时仅仅只是想搭车，那时我还没为旅店操心，那时我只是觉得搭一下车非常了不起。我站在路旁朝那辆汽车挥手，我努力挥得很潇洒。可那个司机看也没看我，汽车和司机一样，也是看也没看，在我眼前一闪就过去了。我就在汽车后面拼命地追了一阵，我这样做只是为了高兴，因为那时我还没有为旅店操心。我一直追到汽车消失之后，然后我对着自己哈哈大笑，但是我马上发现笑得太厉害会影响呼吸，于是我立刻不笑。接着我就兴致勃勃地继续走路，但心里却开始后悔起来，后悔刚才没在潇洒地挥着的手里放一块大石子。

现在我真想搭车，因为黄昏就要来了，可旅店还在它妈肚子里。但是整个下午竟没再看到一辆汽车。要是现在再拦车，我想我准能拦住。我会躺到公路中央去，我敢肯定所有的汽车都会在我耳边来个急刹车。然而现在连汽车的马达声都听不到，我只能走过去看了。这话不错，走过去看。

公路高低起伏，那高处总在诱惑我，诱惑我没命奔上去看旅店，可每次都只看到另一个高处，中间是一个叫人沮丧的弧度。尽管这样我还是一次一次地往高处

①选自《余华》，人民文学出版社2001年版。余华（1960~ ），浙江海盐人。代表作有小说集《偶然事件》，长篇小说《在细雨中呼喊》、《活着》等。

奔，次次都是没命地奔。眼下我又往高处奔去。这一次我看到了，看到的不是旅店而是汽车。汽车是朝我这个方向停着的，停在公路的低处。我看到那个司机高高翘起的屁股，屁股上有晚霞。司机的脑袋我看不见，他的脑袋正塞在车头里，那车头的盖子斜斜翘起，像是翻起的嘴唇。车箱里高高堆着箩筐，我想着箩筐里装的肯定是水果。当然最好是香蕉。我想他的驾驶室里应该也有，那么我一坐进去就可以拿起来吃了。虽然汽车将要朝我走来的方向开去，但我已经不在乎方向。我现在需要旅店，旅店没有就需要汽车，汽车就在眼前。

我兴致勃勃地跑了过去，向司机打招呼：“老乡，你好。”

司机好像没有听到，仍在拨弄着什么。

“老乡，抽烟。”

这时他才使了使劲，将头从里面拔出来，并伸过来一只黑乎乎的手，夹住我递过去的烟。我赶紧给他点火，他将烟叼在嘴上吸了几口后，又把头塞了进去。

于是我心安理得了，他只要接过我的烟，他就得让我坐他的车，我就绕着汽车转悠起来，转悠是为了侦察箩筐的内容。可是我看不清，便去用鼻子闻，闻到了苹果味。苹果也不错，我这样想。

不一会儿他修好了车，就盖上车盖跳了下来。我赶紧走上去说：“老乡，我想搭车。”不料他用黑乎乎的手推了我一把，粗暴地说：“滚开！”

我气得无话可说，他却慢慢悠悠打开车门钻了进去，然后发动机响了起来。我知道要是错过这次机会，将不再有机会。我知道现在应该豁出去了。于是我跑到另一侧，也拉开车门钻了进去。我准备与他在驾驶室里大打一场，我进去时首先是冲着他吼了一声：“你嘴里还叼着我的烟。”这时汽车已经活动了。

然而他却笑嘻嘻地十分友好地看起我来，这让我大惑不解。他问：“你上哪儿？”

我说：“随便上哪儿。”

他又亲切地问：“想吃苹果吗？”他仍然看着我。

“那还用问。”

“到后面去拿吧。”

他把汽车开得那么快，我敢爬出驾驶室爬到后面去吗？于是我就说：“算了吧。”

他说：“去拿吧。”他的眼睛还在看着我。

我说：“别看了，我脸上没公路。”

他这才扭过头去看公路了。

汽车朝我来时的方向驰着，我舒服地坐在座椅上，看着窗外，和司机聊着天。

现在我和他已经成为朋友了。我已经知道他是在个体贩运。这汽车是他自己的,苹果也是他的。我还听到了他口袋里钱儿丁当响,我问他:“你到什么地方去?”

他说:“开过去看吧。”

这话简直像是我兄弟说的,这话可真亲切。我觉得自己与他更亲近了。车窗外的一切应该是我熟悉的,那些山那些云都让我联想起另一帮熟悉的人,于是我又叫唤起另一批绰号来了。

现在我根本不在乎什么旅店,这汽车这司机这座椅让我心安而理得。我不知道汽车要到什么地方去,他也不知道。反正前面是什么地方对我们来说无关紧要,我们只要汽车在驰着,那就驰过去看吧。

可是这汽车抛锚了。那个时候我们已经是好得不能再好的朋友了。我把手搭在他肩上,他把手搭在我肩上。他正在把他的恋爱说给我听,正要说第一次拥抱女性的感觉时,这汽车抛锚了。汽车是在上坡时抛锚的,那个时候汽车突然不叫唤了,像死猪那样突然不动了。于是他又爬到车头上去了,又把那上嘴唇翻了起来,脑袋又塞了进去。我坐在驾驶室里,我知道他的屁股此刻肯定又高高翘起,但上嘴唇挡住了我的视线,我看不到他的屁股,可我听得到他修车的声音。

过了一会儿他把脑袋拔了出来,把车盖盖上。他那时的手更黑了,他的脏手在衣服上擦了又擦,然后跳到地上走了过来。

“修好了?”我问。

“完了,没法修了。”他说。

我想完了。“那怎么办呢?”我问。

“等着瞧吧。”他漫不经心地说。

我仍在汽车里坐着,不知该怎么办。眼下我又想起什么旅店来了。那个时候太阳要落山了,晚霞则像蒸气似的在升腾。旅店就这样重又来到了我脑中,并且逐渐膨胀,不一会儿便把我的脑袋塞满了。那时我的脑袋没有了,脑袋的地方长出了一个旅店。

司机这时在公路中央做起了广播操,他从第一节做到最后一节,做得很认真。做完又绕着汽车小跑起来。司机也许是在驾驶室里呆得太久,现在他需要锻炼身体了。看着他在外面活动,我在里面也坐不住,于是打开车门也跳了下去。但我没做广播操也没小跑,我在想着旅店和旅店。

这个时候我看到坡上有五个人骑着自行车下来,每辆自行车后座上都用一根扁担绑着两只很大的箩筐,我想他们大概是附近的农民,大概是卖菜回来。看到有人下来,我心里十分高兴,便迎上去喊道:“老乡,你们好。”

那五个人骑到我跟前时跳下了车。我很高兴地迎了上去,问:“附近有旅店吗?”

他们没有回答,而是问我:“车上装的是什么?”

我说:“是苹果。”

他们五人推着自行车走到汽车旁,有两个人爬到了汽车上,接着就翻下来十筐苹果,下面三个人把筐盖掀开往他们自己的筐里倒。我一时还不知发生了什麼,那情景让我目瞪口呆。我明白过来就冲了上去,责问:“你们要干什么?”

他们谁也没理睬我,继续倒苹果。我上去抓住其中一人的手喊道:“有人抢苹果啦!”这时有一只拳头朝我鼻子下狠狠地揍来了,我被打出几米远。爬起来用手一摸,鼻子软塌塌地不是贴着而是挂在脸上,鲜血像是伤心的眼泪一样流。可当我看清打我的那个身强力壮的大汉时,他们五人已经跨上自行车骑走了。

司机此刻正在慢慢地散步,嘴唇翻着大口大口喘气,他刚才大概跑累了。他好像一点儿也不知道刚才的事。我朝他喊:“你的苹果被抢走了!”可他根本没注意我在喊什麼,仍在慢慢地散步。我真想上去揍他一拳,也让他的鼻子挂起来。我跑过去对着他的耳朵大喊:“你的苹果被抢走了。”他这才转身看了我起来,我发现他的表情越来越高兴,我发现他是在看我的鼻子。

这时候,坡上又有很多人骑着自行车下来了,每辆车后面都有两只大筐,骑车的人里面有一些孩子。他们蜂拥而来,又立刻将汽车包围。好些人跳到汽车上面,于是装苹果的箩筐纷纷而下,苹果从一些摔破的筐中像我的鼻血一样流了出来。他们都发疯般往自己筐中装苹果。才一瞬间工夫,车上的苹果全到了地下。那时有几辆手扶拖拉机从坡上隆隆而下,拖拉机也停在汽车旁,跳下一帮大汉开始往拖拉机上装苹果,那些空了的箩筐一只一只被扔了出去。那时的苹果已经满地滚了,所有人都像蛤蟆似的蹲着捡苹果。

我是在这个时候奋不顾身扑上去的,我大声骂着:“强盗!”扑了上去。于是有无数拳脚前来迎接,我全身每个地方几乎同时挨了揍。我支撑着从地上爬起来时,几个孩子朝我击来苹果,苹果撞在脑袋上碎了,但脑袋没碎。我正要扑过去揍那些孩子,有一只脚狠狠地踢在我腰部。我想叫唤一声,可嘴巴一张却没有声音。我跌坐在地上,我再也爬不起来了,只能看着他们乱抢苹果。我开始用眼睛去寻找那司机,这家伙此时正站在远处朝我哈哈大笑,我便知道现在自己的模样一定比刚才的鼻子更精彩了。

那个时候我连愤怒的力气都没有了,我只能用眼睛看着这些使我愤怒到极顶的一切。我最愤怒的是那个司机。

坡上又下来了一些手扶拖拉机和自行车,他们也投入到这场浩劫中去。我看到地上的苹果越来越少,看着一些人离去和一些人来到。来迟的人开始在汽车上动手,我看着他们将车窗玻璃卸了下来,将轮胎卸了下来,又将木板撬了下来。轮

胎被卸去后的汽车显得特别垂头丧气,它趴在地上。一些孩子则去捡那些刚才被扔出去的箩筐。我看着地上越来越干净,人也越来越少,可我那时只能看着了,因为我连愤怒的力气都没有了。我坐在地上爬不起来,我只能让目光走来走去。

现在四周空荡荡了,只有一辆手扶拖拉机还停在趴着的汽车旁。有几个人在汽车旁东瞧西望,是在看看还有什么东西可以拿走。看了一阵后才一个一个爬到拖拉机上,于是拖拉机开动了。

这时我看到那个司机也跳到拖拉机上去了,他在车斗里坐下来后还在朝我哈哈大笑。我看到他手里抱着的是我那个红色的背包。他把我的背包抢走了。背包里有我的衣服和我的钱,还有食品和书。可他把我的背包抢走了。

我看着拖拉机爬上了坡,然后就消失了,但仍能听到它的声音,可不一会儿连声音都没有了。四周一下子寂静下来,天也开始黑下来。我仍在地上坐着,我这时又饥又冷,可我现在什么都没有了。

我在那里坐了很久,然后才慢慢爬起来,我爬起来时很艰难,因为每动一下全身就剧烈地疼痛,但我还是爬了起来。我一拐一拐地走到汽车旁边。那汽车的模样真是惨极了,它遍体鳞伤地趴在那里,我知道自己也是遍体鳞伤了。

天色完全黑了,四周什么都没有,只有遍体鳞伤的汽车和遍体鳞伤的我。我无限悲伤地看着汽车,汽车也无限悲伤地看着我。我伸出手去抚摸了它。它浑身冰凉。那时候开始起风了,风很大,山上树叶摇动时的声音像是海涛的声音。这声音使我恐惧,使我也像汽车一样浑身冰凉。

我打开车门钻了进去,座椅没被他们撬去,这让我心里稍稍有了安慰。我就在驾驶室里躺了下来。我闻到了一股漏出来的汽油味,那气味像是我身内流出的血液的气味。外面风越来越大,但我躺在座椅上开始感到暖和一点儿了。我感到这汽车虽然遍体鳞伤,可它心窝还是健全的,还是暖和的。我知道自己的心窝也是暖和的。我一直在寻找旅店,没想到旅店你竟在这里。

我躺在汽车的心窝里,想起了那么一个晴朗温和的中午,那时的阳光非常美丽。我记得自己在外边高高兴兴地玩了半天,然后我回家了,在窗外看到父亲正在屋内整理一个红色的背包,我扑在窗口问:“老爸,你要出门?”

父亲转过身来温和地说:“不,是让你出门。”

“让我出门?”

“是的,你已经十八了。你应该去认识一下外面的世界了。”

后来我就背起了那个漂亮的红背包。父亲在我脑后拍了一下,就像在马屁股上拍了一下,于是我欢快地冲出了家门,像一匹兴高采烈的马一样欢快地奔跑了起来。



芝加哥之死^①

◇白先勇

吴汉魂，中国人，32岁，文学博士，1960年6月1日芝加哥大学毕业——

吴汉魂参加完毕业典礼，回到公寓，心里颠来倒去地念着自己的履历。愈念，吴汉魂愈觉得迷惘。工作申请书上要他写自传，他起了这么一个头，再也接不下去了。吴汉魂扎实的瞅了一阵在打字机上搁了三四天的自传书，那二十来个黑字，突然蠢蠢移动起来，像堆黑蚁，在搬运虫尸，吴汉魂赶忙闭上眼睛，一阵冷汗，从他额上冒了出来。

吴汉魂来到美国六年，在芝大念了两年硕士，四年博士。最初几年，没有奖学金，吴汉魂在城中区南克拉克街一间二十层楼的老公寓租了一间地下室。这种地下室通常租给穷学生或者潦倒的单身汉住。空气潮湿，光线阴暗，租钱只有普通住房三分之一。每天下午4时至7时，吴汉魂到街口一家叫王詹姆的中国洗衣店帮人送衣服，送一袋得两毛半，一天可得3块多。到了周末，吴汉魂就到城中南京饭店去洗碟子，一个钟点一块半，凑拢，勉强付清膳宿学杂费。因为工作紧凑，对于时间利用，吴汉魂已训练到分厘不差，7时到7时半吃晚饭，饭后吴汉魂便开始伏案自修，一点、两点、三点……一直念到深夜里去。

吴汉魂住的这间地下室，窗子正贴近人行道，窗口一半伸出道上。夏天傍晚，邻近的黑人及波多黎各人都拥到公寓外面的石阶上纳凉，半夜三更，有些还倚在石栏上，哼着梦呓似的小调。起初，吴汉魂听到窗外喧哗，总不免要分神，抬头看看，尘垢满布的玻璃窗上，时常人影憧憧。后来吴汉魂每逢看书，就抱着头，用手把耳朵塞住。听不见声音，他就觉得他那间地下室，与世隔离了一般。冬天好得多。大雪来临，人行道上积雪厚达一两尺，把他们的窗户，完全封盖起来。躲在大雪下面，吴汉魂像爱斯基摩人似的，很有安全感。

吴汉魂攻读博士时，得到部分奖学金。他辞去了工作，却没搬出他那间地下

①选自《白先勇文集第一卷·寂寞的十七岁》，花城出版社2000年版，有删节。白先勇（1937~ ），台湾作家。主要作品有《玉卿嫂》、《永远的尹雪艳》、《游园惊梦》、《孽子》等。



室。几年工夫,房间塞满了书籍杂物,搬运麻烦。每月从房租省下来的20来块钱,吴汉魂就寄回台北给他母亲。他临走时,他母亲贴紧他耳朵,颤抖地对他说:

“趁我还在时,回来看我一趟。三四年不要紧,一定要回来。”

每次他母亲来信,问起他几时得到学位,他总回答说还有一年,然后把积下来的钱,买成汇票,封到信里去。

在他准备博士资格考试时,有一晚,他突然接到舅舅急电,上面写着:“令堂仙逝,节哀自重。”他捧着那封黄色的电报,发了半天愣,然后把它搓成一团纸球,塞到抽屉的角落里。他书桌上正摊着《艾略特全集》,他坐下来,翻到《荒原》,低头默诵下去:

四月是最残酷的季节,
使死寂的土原爆放出丁香,
掺杂着记忆与欲念,
以春雨撩拨那委顿的树根。
冬天替我们保温,
把大地盖上一层令人忘忧的白雪——

街上在融雪,雪水淅淅沥沥流到他窗上,把窗玻璃溅满了淤泥。他强睁着红丝满布的倦眼,一句一句念着艾氏全集。煤气炉上熬着热浓的咖啡,咖啡壶扑通扑通地沸腾着。

在考试期间,吴汉魂每天都念到牛奶车戛然停到他窗前的时分。从叶慈、霍金斯,一直读到英国第一首史诗——比沃夫,跟英国七八百年来那一大串文人的幽灵,苦苦搏斗了月余。考试前一天,他又接到他舅舅一封信,他没有拆开,就一并塞到抽屉里去。考完试后,吴汉魂整整睡了两天两夜。

他舅舅的信上说,他母亲因肾脏流血,不治身亡。因为他在考试,他母亲不准通知他,免他分心。他母亲临终昏迷,没有留下遗言。吴汉魂展开那张搓成纸团的电报,放在信边,看看信又看看电报,然后一并塞到火炉中烧掉。那晚他发了高烧,整夜做着噩梦。他梦见他母亲的尸体赤裸裸地躺在棺材盖上,雪白的尸身,没有一丝血色。当他走向前时,他母亲突然睁开老大的眼睛,呆呆地看着他。她的嘴角一直抖动着,似乎想跟他说话,可是却发不出声音来。他奔到他母亲面前,用手猛推他母亲的尸体,尸体又凉又重,像冰冻的一般,他用尽力气,把尸体推落到棺材里去。

吴汉魂走到洗澡间,放满一盆冷水,把整个头浸到水中去。在芝加哥大学广场上,穿上黑色大袍,头上压着厚重的博士方帽,足足晒了三个钟头。典礼的仪式繁



杂冗长，校长的训词严肃而乏味。典礼完毕时，他的美国同学都一窝蜂赶到来宾席上，与父母家人拥抱照相。吴汉魂独个儿走到冷饮台前，要了一杯冰水，不停地挥拭额上的汗珠。他的衬衫沁得透湿，额上被方帽的硬边压得陷进两道深沟。直到他返回他阴暗的地下室，他眼前仍然觉得白花花的一片，被太阳晒得视线模糊。吴汉魂揩干净头面，坐到他那张对窗的旧沙发上。吴汉魂在他那间局促的房间中，从来没有这样闲散地静坐过。平常太忙了，一钻回他这间地下室，就忙着烧饭、洗澡，然后塞起耳朵埋头读书，心里不停地盘算：8点到10点看60页狄更斯，10点到12点，五首雪莱，12点到3点——一旦不必做任何事，不要盘算任何计划，吴汉魂觉得坐在椅垫磨得发亮的沙发里，十分别扭，十分不习惯。打字机上那几行字又像咒符似的跳入了他的眼帘：

“吴汉魂，中国人，32岁……”

半露在人行道上的窗口，泼进来一溜焦黄的阳光。芝加哥从夏日的午睡中慵懒地苏醒过来。开始是一两下汽车喇叭，像声轻悄的喟叹，清亮而辽远，接着加入几声儿童清脆的嬉笑，随后骤然间，各种噪音，从四面八方泉涌而出。声量愈来愈大，音步愈来愈急，街上卡车像困兽怒吼。人潮声，一阵紧似一阵地翻涌，整座芝城，像首扭扭舞的爵士乐，野性奔放地颤抖起来。吴汉魂突然感到一阵莫名其妙的急躁。窗口的人影，像幻灯片似的扭动着。乳白色的小腿，稻黄色的小腿，巧克力色的小腿，像一列各色玉柱，嵌在窗框里。吴汉魂第一次注意那扇灰尘满布的窗户会出现这么多女人的腿子，而且他更没想到这些浑圆的小腿会有这么不同的色调。一群下班的女店员，踏着急促的步子，走过窗口时，突然爆出一串浪笑。吴汉魂觉得一阵耳热，太阳穴开始抽搐起来。

吴汉魂来到美国后，很少跟异性接触。功课繁重，工作紧凑，吴汉魂没有剩余的时间及精力参加社交活动。吴汉魂除却个子矮小，五官还算端正。可是在他攻读博士第二年，头发却开了顶，天灵盖露出一块油黄的亮光来，看着比他的年龄大上七八岁。因此，在年轻的女孩子面前，吴汉魂总不免有点自卑。他参加过一两次芝城一年一度中国同学舞会。每次他总拖着舞伴躲在一个角落里，一忽儿替她倒可口可乐，一忽儿替她拿炸芋片。他紧张，弄得他的舞伴也跟着紧张。最后他只好悄悄去乞求他的朋友来请他的舞伴跳舞，以解除尴尬的场面。

只有在秦颖芬面前，吴汉魂觉得神态自如。秦颖芬心肠好。他晓得秦颖芬真正爱他。在他临离开台北的前一天晚上，秦颖芬双手紧握住他的衣襟，两眼炯炯地对他说：

“我知道你一走，我们就完了。你晓得我不会后悔的——”